

## 東南科技大學合班上課作業要點

111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教務會議通過(111.09.05)

112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教務會議提案修訂(112.10.18)

- 一、為達成教學資源整合，特訂定「東南科技大學合班上課作業要點」(以下簡稱本要點)。
- 二、「合班上課」之定義：除實習、實驗等有儀器設備限制之課程以外，不同班級，但課程名稱、學分及時數相同之通識及共同科目得採合班上課。
- 三、「合班上課」之作業準則：合班後人數不超過50人為原則。
- 四、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佈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